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1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星能源	股票代码	0008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正科	杨建峰	
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	
传真	0951-8887893	0951-8887893	
电话	0951-8887882	0951-8887899	
电子信箱	lzkmlt@126.com	tombeyond@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发电和新能源装备业务,其中:新能源发电包括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光伏发电。截止到2020年12月末,公司建成投运的风电装机容量140.68万千瓦,建成投运的太阳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6万千瓦;新能源装备工程业务主要包括塔筒制造、风机组装、齿轮箱维修、风电及煤炭综采设备检修等业务。新能源发电业务采用电量销售结算经营模式,新能源装备业务采用订单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抵债方式收购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增加光伏发电装机容量1万千瓦,新能源装备业务业绩驱动主要来源于市场订单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目前清洁能源已成为国家能源结构优化的重要支撑,即将进入增量替代阶段,在国家能源战略规划及碳中和目标的推动下,清洁能源必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截止2020年末,公司在宁夏区内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为4.88%,在宁夏地区处于行业第4位。

3.未来的发展规划

在新能源发电方面,公司将通过存量提效和增量带动的方式,提升新能源发电的盈利能力;新能源装备方面,重点开展风电装备产业链的升级、业务链的延伸及业务优化等工作,做强做优产业链。

4.报告期内新能源补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收到电费补贴351亿元,本期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722万元;报告期末尚欠电费补贴14.76亿元,增加当期财务费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201,865,887.77	1,356,564,109.45	-11.40%	1,194,889,96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00,768.14	28,928,405.17	18.57%	53,154,18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64,435.25	52,713,984.52	-64.02%	53,001,37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561,981.52	614,440,011.29	-9.42%	753,003,465.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6	0.0410	18.54%	0.07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6	0.0410	18.54%	0.07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1.11%	0.19%	1.9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8,933,984,596.11	9,352,754,458.53	-4.48%	9,750,298,25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5,899,641.61	2,620,870,914.65	1.34%	2,597,730,284.7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6,206,230.90	339,193,452.89	316,852,446.25	289,613,75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18,408.90	20,310,777.96	4,241,270.33	4,430,3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2,697.98	15,204,122.79	2,281,173.34	-3,613,55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8,850.51	119,965,487.51	213,136,683.52	187,470,959.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6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3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23%	284,089,900	204,766,107			
阿拉丁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0,813,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5,075,200				
王治星	境内自然人	0.47%	3,334,100				
张志英	境内自然人	0.34%	2,396,500				
陈莉	境内自然人	0.29%	2,047,600				
李川城	境内自然人	0.26%	1,864,860				
王裕民	境内自然人	0.25%	1,793,600				
武盼盼	境内自然人	0.22%	1,583,800				
刘艳	境内自然人	0.21%	1,481,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王治星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183,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7%;股东张志英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878,2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2%。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公司通过持续深入抓主业、抓管理、抓落实,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健发展。全年在电量营销、设备治理、产业转型、管理提升等工作中取得了积极成果,加强了内控风险防范,提升了公司现代企业治理能力。

1.安全局面持续稳定。以体系建设为主线,以“三抓三查严监管”为抓手,以风险防范、隐患治理、查处违章为重点,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保障和监督体系,优化三级安全网,筑牢横纵立体的防护网。

2.治理攻坚挖潜增效。新能源发电实行“区域运行、专项检修、集中调度”的生产管理模式,有效推动区域间安全联保、技术互通、人才互流、物资共享,协同攻坚能力有效提升。一方面集中优势资源,持续优化投入产出,按照一区一策的原则,有针对性的开展设备攻坚治理,全年设备提效20小时以上;错峰开展线路、变电站及升压站的检修,故障损失电量同比减少1500万千瓦时;持续发挥检修中心集中检修优势,集中解决大部件更换、频发性故障、技术攻关等难题,减少非停损失11小时。

3.装备制造实现转型。装备制造业牢牢把握风电抢装潮机遇,全力拓展塔筒、风机总装市场,多措并举抢抓优质订单,在项目经理责任制推动下,装备制造在产业务单元联动协同,经济效益和产能产量均创历史新高。

4.深化改革增活力。为加强集约化管控要求,根据风电场区域布局和调度归属关系,将风电场优化为7个调度区域,成立新能源检修中心,进一步提升新能源发电后市场业务拓展能力;同时结合改革工作要求,持续优化三类人员结构比例,压缩劳务用工,提高劳动生产率,将管理用的司机、保洁、保安等岗位劳务工全部停退,由正式职工替代,减少用工成本;以发电产业实施场站承包制和装备产业实施项目经理负责制为抓手,将成本、利润与绩效挂钩,严格过程成本管控,提高人员成本意识,促进生产向精细化管理转变;持续开展风电、装备两个产业物资集中采购,梳理搭建采购业务流程,节约生产成本约700万元。

5.全面对标管理找差距。以降本增效为主基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向行业先进学习,向先进管理学习,找准短板差距、细化落实措施,降本增效及重要指标稳中有升,围绕利用小时、度电成本、劳动工效、成本控制等重要指标全要素对标,设备健康状况达到近三年最佳水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新能源发电	961,386,459.74	99,530,622.82	30.27%	-9.89%	-15.73%	-5.74%
风机设备制造	161,417,477.23	12,511,676.07	22.20%	-17.68%	-0.81%	9.1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及于2018年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按照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已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变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股权以冲销部分债权的议案》,完成收购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工作,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受让股权以冲销部分债权的公告》及《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3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口径,不含子公司)2020年度所实现的税后利润为人民币23,717,061.8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有未弥补亏损-790,511,262.28元,因此,公司2020年度利润拟用于弥补亏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255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为预防公司管理过程中的漏洞和舞弊,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帮助企业实现经营目标,审计委员会及审计部对2020年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实施了全面测试,并完成了公司下达的各类专项审计及内部核查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审工作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保忠先生已辞职,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马自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拟调整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本次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高原、马自斌、吴解祥、雍锦宁,张锐,高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委员:张有全、王幽深、马建勋,张有全为主任委员(召集人),张有全为会计专业人士。

3.提名委员会委员:王幽深、高原、王彦军、马自斌、张有全,其中王幽深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马自斌、高原、王彦军、张有全、王幽深,其中马自斌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综合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分析,拟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全面清查和分析后,拟计提2020年度各项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00.41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导致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151.51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公司董事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分析,拟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全面清查和分析后,拟计提2020年度各项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00.41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导致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151.51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生产经营和最终审计结果,需补充日常关联交易29.24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预计2021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87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风险评估报告》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9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次日,公司与中铝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由中铝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贷款、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该协议有效期3年(2019年9月12日至2022年9月11日),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在中铝财务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日综合授信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现公司根据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拟提高与中铝财务公司在存款、信贷业务上的交易额度,因此,公司拟与中铝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新协议),新协议有效期3年,在新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在中铝财务公司结算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日综合授信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待新协议订立并生效后,原协议将予以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高原先生、吴解祥女士、王彦军先生、马建勋先生、张锐先生、雍锦宁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1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9,75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高原先生、吴解祥女士、王彦军先生、马建勋先生、张锐先生、雍锦宁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预计2019年10月25日,召开的七届十三次董事会、七届十三次监事会及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进行了核查,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2020年10月1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8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3. 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召开的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约人民币88,031,368.73元(含利息及尚未支付的工程尾款和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董事会建设情况

2020年11月10日,原独立董事王保忠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马自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四)重大资产重组

因标的公司土地、房产等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未能如期办理完毕,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未能如期完成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备案程序,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吸收合并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2020年共披露公告60个,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0年,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线上线下回答了关于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重组进展和发展前景等机构、媒体以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2020年,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问题63条。全年累计接待个人投资者咨询电话43余次。通过加强与股东、媒体、监管部门的沟通管理,密切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二、2020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2020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组织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履行自身职责。本年度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

序号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2-11	现场+通讯召开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1. 关于终止吸收合并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0-3-20	现场+通讯方式(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八届二次董事会	1.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9年内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0年度综合计划的议案 8.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0.关于补充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13.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4.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5.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于向宁夏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关于公司担保的议案 19.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20.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21.关于控股子公司以相应资产抵顶公司欠款的议案 22.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23.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0-4-24	现场+通讯方式(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八届三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0-8-21	现场召开	八届四次董事会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考核及高管年薪兑现的议案
5	2020-9-27	通讯方式召开	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关于公司受让股权以冲销部分债权的议案
6	2020-10-22	现场召开	八届五次董事会	1.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名称	议题
1	2020-4-15	现场召开	2019年度股东大会	1.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8.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于向宁夏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担保的议案 12.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2	2020-5-15	现场召开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4.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3	2020-11-10	现场召开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5位委员组成,公司董事长高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全年审议并上报2个议题。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位委员组成,公司独立董事张有全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程序》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就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外聘审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审计工作进展,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审计委员会审核了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第一、三季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就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财务管理程序及其实施和有效性等方面召开专门会议,全年审议并上报27个议题。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5位委员组成,公司独立董事王幽深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多方位、多渠道对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了审慎考察,全年审议并上报董事会议题1个。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5位委员组成,公司原独立董事王保忠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全年审议并上报董事会议题1个。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2020年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内部控制文件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信息、财务状况和重大事项,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建言献策,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等方面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五)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三、2021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启程之年。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顺应能源发展大趋势,提升安全环保、节能降耗水平,进一步提升资产质量和资产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一)守正创新,提升治理、管理质量

2021年,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核查清单的要求,修订完善相关制度体系,包括三会及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重大事项决策、授权机制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以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二)抓机遇,谋划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1年是“十四五”开启之年,新能源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将持续研究政策市场导向,顺势而为做好“十四五”高质量发展的规划工作:一是以内涵式发展为先导,制定完善新能源优化发展规划,优选排序,分步推进;二是进一步完善现有制造业提标升级方案,积极创造条件、创新方式,加快实施;三是适时开展增量项目准备、储备,定位发展方向,保持发展后劲;四是有序推动制造业发展一体化规划,扩展产能、效能,引入新的业态,做到高起点、高标准、高端化;五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优化资产结构,适应新发展。

(三)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同时,严格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特别是加强对内部信息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4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六次监事会决议暨对公司相关事项审核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八届六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3月1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静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